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6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谨慎、认真地行使独立董事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会议议案,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忠实履行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16年度履行的工作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6年度任职期间,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阅会议文件,积极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充分考虑所审议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存在的风险,对所议事项表示明确的个人意见。本人对董事会上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1、董事会会议

2016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5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对于会议审议的议案,本人均在认真审议后填写了表决票,并从有利于公司发展、有益于股东的角度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2、股东大会

2016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均亲自参加列席。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6年，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独立意见披露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1	2016年9月30日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相关事项。	同意
2	2016年12月23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及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及相关事项；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相关事项。	同意

三、现场办公调查的情况

2016年度，本人勤勉忠实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本人充分利用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各项重大事项等情况，并通过与公司有关人员进行沟通交流等方式获取作出决策所需的资料，利用本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此外，还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是对涉及到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和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等相关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四、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在本报告期内积极参加委员会的各项工作，认真履行委员会的职责。

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听取和讨论公司审计中心关于2016年工作总结和2017年工作计划的报告；对审计中心的内部核查和内部审计工作进行审核。落实2016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积极有效的完善和监督。

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认真了解公司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情况，听取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汇报，并对公司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为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本人认真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认真调查、审慎研究，并根据自

身的专业知识发表意见，独立、客观地行使表决权。

2、报告期内，本人不断学习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注重涉及到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3、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4、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17年，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为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民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创造良好业绩，发挥自己的作用。

七、联系方式：

liying@stonevc.com

独立董事：李莹

2017年4月24日